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EED APPAREL HOLDING LIMITED

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3)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peedapparel.com.hk刊載。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經營業績如下：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約302.7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後溢利為約18.7百萬港元；
- 根據500,000,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約3.7港仙；及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51,199	180,835	302,664	198,168
銷售成本		(205,566)	(146,816)	(249,084)	(161,346)
毛利		45,633	34,019	53,580	36,822
利息收入		(23)	127	79	284
其他收入(虧損)	5	519	69	774	(3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482)	(7,577)	(17,660)	(11,653)
行政開支		(5,799)	(5,844)	(11,332)	(11,302)
有關建議轉板上市之專業費用		(1,242)	–	(2,365)	–
融資成本		(80)	(46)	(83)	(60)
除稅前溢利		26,526	20,748	22,993	13,746
所得稅開支	6	(4,249)	(2,512)	(4,258)	(2,517)
期內溢利	8	22,277	18,236	18,735	11,229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57)	(55)	(132)	(1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 收益總額		22,220	18,181	18,603	11,089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每股基本盈利	9	4.5	3.6	3.7	2.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22	3,537
使用權資產		2,621	—
		<u>5,743</u>	<u>3,537</u>
流動資產			
存貨		25,874	4,44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47,229	23,2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314	20,3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8,000	14,925
銀行及現金結餘		71,079	77,688
		<u>261,496</u>	<u>140,66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35,422	29,014
應繳稅項		6,251	2,835
租賃負債		1,231	128
		<u>142,904</u>	<u>31,977</u>
淨流動資產		<u>118,592</u>	<u>108,68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4,335</u>	<u>112,22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20	134
遞延稅項負債		199	176
		<u>1,819</u>	<u>310</u>
淨資產		<u>122,516</u>	<u>111,91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5,000	5,000
儲備		117,516	106,913
		<u>122,516</u>	<u>111,913</u>
權益總額		<u>122,516</u>	<u>111,91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民樂街23號駿昇中心17樓A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向其客戶提供銷售針織服裝產品之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之業務。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peed Development Co. Ltd (「**Speed Development**」，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陳永啟先生(「**陳先生**」)。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則為美元(「**美元**」)。董事認為，選擇以港元作為呈列貨幣最能切合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之需要。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上市日期**」)起透過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股份代號：8183)。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中期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一切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之全部所需資料及披露，且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本公司管理層需作出足以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別。本公司管理層就應用相關會計政策所作重大判斷及本集團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其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下述者外，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確認「租賃負債」及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按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金開支。作為實際的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物業承租人（於往年分類為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方法。應用新會計模式導致資產及負債均有所增加，並影響租賃期間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選擇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訂追溯法，並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相等於租賃負債，以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相關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金額予以調整。本集團對其香港辦公室租賃應用此會計模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報告期間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租賃負債之融資成本，而非根據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確認租金開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其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為3.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其香港辦公室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3.2百萬港元及3.2百萬港元。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該等項目繼續於租賃期內確認為租金開支。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董事並不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將會對中期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或尚未提早採納任何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4. 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地區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分別按客戶地區市場及產品類別劃分之收益分析：

地區市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日本	123,905	105,898	141,966	120,688
美利堅合眾國	78,780	45,032	97,509	45,032
歐洲	36,600	15,347	47,037	15,347
香港	10,178	10,875	14,017	12,823
其他(附註)	1,736	3,683	2,135	4,278
總收益	<u>251,199</u>	<u>180,835</u>	<u>302,664</u>	<u>198,168</u>

附註：其他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韓國、墨西哥及杜拜。

主要產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女裝	175,081	97,079	201,143	114,172
男裝	71,594	42,168	73,626	42,408
童裝	4,524	41,588	27,895	41,588
總收益	<u>251,199</u>	<u>180,835</u>	<u>302,664</u>	<u>198,168</u>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收益均於某一時點確認。

服裝銷售

本集團向客戶銷售服裝，並於轉讓產品控制權時(即向客戶交付產品時並無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之未履行責任且客戶取得產品法定所有權之時)確認。

本集團一般按30至90日之信貸期向客戶作出銷售，而新客戶則須支付按金或於收貨時以現金支付款項。所收取之按金會確認為合約負債。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乃因代價於該時點為無條件，僅須待時間過去便可收取付款。

5. 其他收入(虧損)

下表載列本集團之其他收入(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樣本銷售收入	340	495	508	763
匯兌差額收益(虧損)淨額	179	(426)	266	(1,108)
其他收入(虧損)總額	<u>519</u>	<u>69</u>	<u>774</u>	<u>(345)</u>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u>4,282</u>	<u>2,446</u>	<u>4,291</u>	<u>2,446</u>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	66	-	7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56)</u>	<u>-</u>	<u>(56)</u>	<u>-</u>
	<u>(56)</u>	<u>66</u>	<u>(56)</u>	<u>71</u>
遞延稅項開支	<u>23</u>	<u>-</u>	<u>23</u>	<u>-</u>
所得稅總開支	<u>4,249</u>	<u>2,512</u>	<u>4,258</u>	<u>2,517</u>

於兩個期間內，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25%之法定稅率計算，此乃根據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及通知所釐定。

本公司於日本之附屬公司須繳納國家企業稅、地方法人稅、企業稅、地方法人特別稅及地方法人居民稅，該等稅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匯總成實際法定所得稅稅率約21.42%。

由於在日本之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計提日本企業所得稅撥備。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批准及派付之股息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批准及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6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1.5港仙)	<u>8,000</u>	<u>7,500</u>
已付股息總額	<u><u>8,000</u></u>	<u><u>7,500</u></u>

8. 期內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乃於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袍金	90	90	180	180
薪金及其他福利	5,378	5,784	10,747	11,5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3	228	401	449
	<u>5,671</u>	<u>6,102</u>	<u>11,328</u>	<u>12,218</u>
僱員福利總開支				
下列各項之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	8	42	8	52
融資租賃	72	4	75	8
	<u>80</u>	<u>46</u>	<u>83</u>	<u>60</u>
核數師酬金	125	115	250	2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29	251	1,112	48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79)	426	(266)	1,108
確認為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	205,566	146,816	249,084	161,346
經營租賃費用	138	443	275	891
佣金開支(計入銷售及 分銷開支)	3,214	2,450	4,035	2,568
樣本費用(計入銷售及 分銷開支)	4,828	1,170	6,185	1,811

9. 每股盈利

根據以下各項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盈利	<u>22,277</u>	<u>18,236</u>	<u>18,735</u>	<u>11,229</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每股基本盈利	<u>4.5</u>	<u>3.6</u>	<u>3.7</u>	<u>2.2</u>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相應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計提呆壞賬撥備，且於各報告期末並無確認呆壞賬撥備結餘。

就具有良好信貸質素及付款記錄之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授予彼等介乎30至90日之平均信貸期。就其他客戶而言，本集團要求彼等於交付貨品時悉數結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104,335	20,122
31至60日	35,660	28
61至90日	7,225	3,076
90日以上	9	42
	<u>147,229</u>	<u>23,268</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122,510	25,55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912	3,460
	<u>135,422</u>	<u>29,014</u>

採購貨品之信貸期介乎30至45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至30日	91,828	18,193
31至60日	29,474	4,430
61至90日	365	2,062
90日以上	843	869
	<u>122,510</u>	<u>25,554</u>

12. 股本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之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500,000</u>	<u>5,00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緒言

本集團為一間總部設於香港之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銷售針織產品業務。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涵蓋時尚趨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材料採購及尋源、生產管理、質量控制及物流服務之一站式服裝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本集團之客戶主要為日本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服裝零售品牌擁有人或採購代理，產品以彼等之自有品牌營銷及銷售。本集團並無自有品牌。本集團所有針織產品均按照本集團客戶於銷售訂單中列明之規格及要求進行製造，其中部分設計乃由本集團推薦或建議。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或經營任何製造業務，故本集團將整個製造工序外包予在中國、泰國及／或柬埔寨從事製造業務之第三方製造商。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本集團透過股份發售籌得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35.9百萬港元（經扣除所有與上市有關之相關佣金及開支）。本集團擬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項下所披露之建議實施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02.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8.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52.7%。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為約53.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8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收益及毛利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i)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與本集團開展業務關係之一名美國主要客戶之採購訂單大幅增加；及(ii)日本客戶之採購訂單有所增加，共同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幅增加。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6%輕微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7%。儘管全球經濟及營商環境持續充滿挑戰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6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所致。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交易時段後)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9A章及附錄二十八以及GEM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就建議(i)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及(ii)因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新股份由GEM轉往主板上市之建議轉板上市(「建議轉板上市」)向聯交所提交正式申請。建議轉板上市不會涉及發行任何新股份。董事會相信，建議轉板上市(如落實)將提升本集團在公眾投資者、其現有客戶及潛在客戶中之企業形象及市場知名度、加強現有客戶及潛在客戶以及供應商對本集團之財政實力、企業管治及信譽之信心，以及提升本公司之企業形象。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針織產品劃分為三個類別，即女裝產品、男裝產品及童裝產品。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女裝產品，該產品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6.5%。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之收益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女裝	201,143	66.5	114,172	57.6	76.2
男裝	73,626	24.3	42,408	21.4	73.6
童裝	27,895	9.2	41,588	21.0	(32.9)
總收益	<u>302,664</u>	<u>100.0</u>	<u>198,168</u>	<u>100.0</u>	52.7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量為約5.1百萬件(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約3.0百萬件)針織成品。以下載列於各報告期間各產品類別之總銷量：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件數 千件 (未經審核)	%	件數 千件 (未經審核)	%	%
女裝	3,286	64.2	1,758	57.7	86.9
男裝	1,318	25.7	638	20.9	106.6
童裝	516	10.1	651	21.4	(20.7)
總銷量	<u>5,120</u>	<u>100.0</u>	<u>3,047</u>	<u>100.0</u>	68.0

各產品類別之售價主要視乎下列各項而定：(其中包括) (i)產品設計複雜程度；(ii)訂單規模；(iii)客戶所定交付時間表；(iv)原材料成本；及(v)第三方生產商所報生產成本。因此，本集團之產品售價可能因不同客戶之不同採購訂單而大相徑庭。以下載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所售成品按產品類別劃分之每件平均售價：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售價 ^(附註) 港元 (未經審核)	平均售價 ^(附註) 港元 (未經審核)	%
女裝	61.2	64.9	(5.7)
男裝	55.9	66.5	(15.9)
童裝	54.1	63.9	(15.3)
合計每件平均售價	<u>59.1</u>	<u>65.0</u>	(9.1)

附註：每件平均售價指期內收益除以期內總銷量。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8.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104.5百萬港元或52.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02.7百萬港元。收益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購訂單因美國主要客戶及其他日本客戶大幅增加所致。

女裝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女裝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4.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87.0百萬港元或76.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1.1百萬港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百萬件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百萬件之增幅，超過女裝產品每件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4.9港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1.2港元之跌幅所致。

男裝

本集團銷售男裝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4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31.2百萬港元或73.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3.6百萬港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6百萬件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百萬件之增幅，超過男裝產品每件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6.5港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5.9港元之跌幅所致。

童裝

本集團銷售童裝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1.6百萬港元減少約32.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9百萬港元。本集團童裝產品之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童裝產品銷量因來自一名美國主要客戶之童裝產品採購訂單減少而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7百萬件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5百萬件；及(ii)童裝產品每件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9港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1港元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用、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檢查費用以及其他加工費用。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1.3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54.4%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9.1百萬港元。本集團銷售成本之重大增幅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52.7%之重大增幅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8百萬港元增加約45.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3.6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i)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與本集團開展業務關係之一名美國主要客戶之採購訂單大幅增加；及(ii)本集團日本客戶之採購訂單有所增加，共同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幅增加。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6%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7%。本集團之毛利率下跌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春夏季針織產品之定價具競爭力，因而錄得較多客戶採購訂單所致。儘管全球營商環境持續充滿挑戰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大幅增加及毛利增加。本集團於向其客戶提供完善的供應鏈管理整體解決方案之同時亦致力提升其競爭優勢。

利息收入

本集團之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3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約72.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1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或虧損

其他收入或其他虧損主要包括樣本銷售收入及匯兌收益／虧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收入約0.8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其他虧損約0.3百萬港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匯兌虧損約1.1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匯兌收益約0.3百萬港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開支、佣金開支、物流開支、樣本成本以及營銷人員之員工成本及福利。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51.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7百萬港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i)樣本成本；(ii)佣金開支；及(iii)物流開支均有所增加，而此等開支的增幅與本集團收益之增幅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審核費、銀行費用、折舊、董事酬金、招待費、法律及專業費、辦公室開支、海外及本地差旅費、地租及差餉以及一般及行政人員之員工成本及福利。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維持穩定於約11.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約11.3百萬港元。

有關建議轉板上市之專業費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有關建議轉板上市之非經常性專業費用約2.4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並無確認任何有關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1百萬港元大幅增加67.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6百萬港元。倘不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有關建議轉板上市之非經常性專業費用約2.4百萬港元，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全面收益總額將為約21.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大幅增加約89.1%。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約3.7港仙，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約2.2港仙大幅增加約68.2%。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增幅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般透過其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營運資金。董事認為，長遠而言，本集團將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以及(如必要)額外股權融資撥付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約118.6百萬港元及108.7百萬港元，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分別約71.1百萬港元及77.7百萬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4減少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約1.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及現金結餘減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之貸款及借貸(包括於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零及零，乃由於在該兩個報告期間悉數償還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之金額相對並不重大所致。本集團之借貸並無由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憑藉可得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以滿足其資金需求。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對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包括(但不限於)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適當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及減低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本集團一般授予其客戶介乎30至90日之平均信貸期。該等對手方大部分為日本及美國服裝零售品牌擁有人或採購代理。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對手方之過往付款記錄、信貸質素及財務狀況後認為，應收該等客戶款項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董事會密切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之充足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資本架構

自上市以來，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發生變動。本公司之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5.0百萬港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告之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2。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資產抵押

以下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融資：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抵押銀行存款	<u>8,000</u>	<u>14,925</u>

承擔

本集團之合約承擔主要與其分別位於日本及中國之辦公室物業租賃有關，該等物業為合資格低價值資產或短期租賃，並繼續於租賃期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為租金開支。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經營租賃承擔分別為約0.2百萬港元及3.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各集團實體之外幣計值，故面臨外幣風險。儘管本集團之收益及主要開支主要以美元(本公司之功能貨幣)計值，惟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之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擬按照招股章程內「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項下所披露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建議實施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因此，本集團按招股章程所載之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調整及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之分析：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 招股章程所載 的所得款項 淨額 經調整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 的所得款項 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加強及拓展本集團之客戶基礎	4.0	4.0
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產品組合以滿足客戶需求	8.1	8.1
增強本集團之設計及開發能力	6.2	6.2
加強本集團之存貨管理以提高營運效率	12.2	12.2
	<u>30.5</u>	<u>30.5</u>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所作出之最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本集團業務之實際發展及其經營所在市場而予以動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30.5百萬港元，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則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未來前景

鑒於業內競爭激烈，加上中國與美國之間爆發貿易戰(「貿易戰」)，本集團預計全球經濟及營商環境仍將充滿挑戰。貿易戰曠日持久，全球經濟氣氛及貿易活動因而受累，全球經濟前景或面臨下行風險。貿易戰之友好解決方法及其可能對全球經濟造成之持久影響仍然未有定案。倘貿易戰開始嚴重影響美國及全球經濟，來自美國主要客戶之採購訂單或會減少甚或完全終止。概不保證本集團將能自其他客戶取得新業務以作替代。

然而，為減輕貿易戰帶來之風險(包括可能來自美國主要客戶之損失及可能降低向美國客戶提供之平均售價)，本集團考慮採取以下行動：(i)保持及／或擴展與於泰國及柬埔寨等中國以外地區經營生產業務之第三方生產商之業務關係；及(ii)識別中國以外地區可能獲美國主要客戶接納為認可供應商之潛在服裝生產商。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及製作更多促銷樣本，務求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產品種類以滿足現有及潛在客戶之需求。此外，透過於日本為設計團隊及客服團隊設立陳列室及辦公室，本集團將能向客戶展示及推銷更多樣本產品，並能更有效及高效地回應客戶需求，從而可創造更多商機及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向日本現有及潛在客戶呈現之企業形象。本集團將繼續與其客戶緊密合作，於每季進行新產品設計，並按彼等之要求交付針織產品，而客戶可倚賴本集團實現彼等之全方位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需求。董事認為，與本集團客戶定期溝通能讓本集團更明確了解彼等所需與所求，從而將加強本集團與客戶之關係。鑒於上文所述者，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繼續吸引及招攬新客戶以及新時尚品牌(包括(但不限於)日本及美國市場)，從而推動本集團之長遠業務增長。

董事亦將繼續探尋多元化發展本集團業務之機遇，以進一步鞏固及多元化拓展本集團之客戶基礎。董事將繼續檢討及評估業務目標與策略，並於考慮業務風險及市場不確定因素後適時執行有關目標與策略。

其他資料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權益及任何有關人士概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相信，良好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成功達致業務增長及健康企業文化提供必要框架，對本公司持份者整體有利。

董事會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其企業管治水平，符合不時日趨嚴謹之規管規定，並達致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不斷提高之期望。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管理本集團業務及監督本集團整體營運。董事認為，由陳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有利於本集團之管理及業務發展，並將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董事會將繼續在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恰當及合適時候檢討及考慮區分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合規顧問之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聘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大有融資」)為合規顧問。誠如大有融資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大有融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之合規顧問協議外，大有融資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本中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包括可認購有關證券之購股權或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後概無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之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協助董事會審閱本公司之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及監控審核範圍之有效性以及就委聘外部核數師之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即郭志成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小麗女士及馬國輝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之職員。審核委員會於建議董事會批准前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永啟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永啟先生及吳明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小麗女士、郭志成先生及馬國輝先生。